

衡阳科技职业学院人事处文件

衡科院人通〔2025〕11号

2025年下半年认定高等学校教师资格教育教学 基本素质和能力测试工作通知

为全面贯彻落实高等学校教师资格准入制度，规范教师资格管理，做好我校2025年教师资格认定申请人员的教育教学基本素质和能力测试工作，根据《湖南省〈教师资格条例〉实施细则（试行）》和《湖南省教师资格认定教育教学基本素质和能力测试标准及办法（试行）》等系列文件精神，结合学校实际情况，特制订本方案。

一、测试时间：2025年11月4日 下午14:30开始

二、测试地点：12栋A01室

三、测试对象

我校在职在岗从事教学工作、拥有高校教师岗前培训合格证但尚未取得高等学校教师资格证的教师或辅导员（具有副高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或具有博士学位者，可不参加测试）。

四、测试内容

测试有面试和试讲两个方面的内容，面试主要是测试申请人的仪表仪态、行为举止、思维能力、口头表达能力以及所具备的基础理论和专业知识情况；试讲主要是测试申请人把握教学内容、运用教学手段、组织课堂教学的能力以及课堂教学效果。

五、测试标准及分值

测试有面试和试讲两个方面的标准，面试、试讲总分分别为100分，具体的测试标准及评分按湖南省教育厅制定的《湖南省高等学校教师资格认定面试、试讲测试评分表》执行。

六、测试方法

(一) 测试以面试、试讲两种方式进行。

面试主要是通过观察、提问、谈话等方式进行，面试时间一般不超过20分钟。对担任音乐、体育、美术、舞蹈等特殊专业教师的测试，在面试时还要进行专业特长测试。

试讲主要是申请人根据确定的试讲内容，面向测评专家以说课的方式进行。说课时间一般不超过30分钟。

(二) 面试、试讲由组织人事处组织实施。根据专业设定若干个测评专家组。测评专家组根据申请人的临场表现，按照面试、试讲测试评分表中规定的内容、标准、分值，给出客观公正评价。

七、测试程序和要求

(一) 人事处对申请人提交的各项材料进行审查后，确定公布测试人员名单，提前一周将面试与试讲的时间和地点通知申请人。

(二) 申请人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在规定时间内到达指定地点参加面试和试讲，并在测试开始前提交试讲内容教案或讲稿共5份交工作人员。

(三) 测试开始后，测评专家组根据相应的教师资格认定面试和试讲测试评分表进行现场评分，取全体测评专家评分的平均值为测试结果，测试结果分为A、B、C、D四个等级（即85-100分为A级，70-84分为B级，60-69分为C级，60分以下为D级），填写《湖南省教师资格认定面试、试讲情况登记表》，并由测评专家组组长签名。

(四) 人事处对测评专家组报送的测试结果进行审查，签署审查意见后将结果报教师资格认定机构。

八、测试结果认定

面试、试讲成绩分别达到C级（含C级）以上，即可认定为教育教学基本素质和能力测试合格。

九、资料报送方式

《湖南省教师资格认定面试、试讲情况登记表》、《2025年教育教学基本素质和能力测试人员花名册》于10月31日前发送到邮箱：

附件：1. 湖南省申请认定教师资格面试、试讲情况登记表
2. 湖南省高等学校教师资格认定面试、试讲测试评



附件一

湖南省申请认定教师资格面试、试讲情况登记表

姓名	性别			民族			2寸 近期 正面 免冠 照片
政治面貌				出生年月	2000.01		
毕业学校				毕业时间	2000.01.01		
所学专业							
最高学历				最高学位			
现从事职业				专业技术职务			
通讯地址	湖南省衡阳市蒸湘区解放西路322号					邮编	421009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地址			
拟申请何种教师资格		高校教师			学科专业	与网上申报保持一致	
身份证号码							
本人简历							
面 试				试 讲			
分数		等级		分数		等级	
测评专家组组长签名：				测评专家组组长签名：			
审查委员会专家 教师资格 意见	负责人签章：_____ 年 月 日						

注：本人简历及以前部分由申请人填写

湖南省教育厅制

附件2

湖南省高等学校教师资格认定面试、试讲测试评分表

申请人姓名		学科专业		
测试方式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满分	评价得分
面试	仪表仪态	仪表端庄、自然，服饰得体、大方、整洁，仪容、气质和修养良好。	15	
	行为举止	举止稳重大方、朴实自然，师德风范良好。	15	
	思维能力	回答问题及时、流畅、正确、有条理。	15	
	语言表达能力	使用普通话，口齿清晰，语言流畅、准确、完整、逻辑性强。	15	
	基础理论和专业知识	具备拟教学科（专业）的基础理论和基本知识，掌握教育学、心理学基本常识、了解主要相关专业的有关知识。	40	
	总评		100	
试讲	教学态度	1. 注重素质教育，培养学生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2. 教书育人，融思想政治教育和科学精神、人文精神于教学中。 3. 备课认真、讲稿（或教案）内容充实，清晰整洁。	10	
	教学目标	1. 教学目标明确、具体，符合培养目标要求，切合学生学习实际。 2. 教学目标体现知识传授、技能训练及能力培养的相互统一。	10	
	教学内容	1. 根据课程性质及大纲处理教材，结合学科发展注意内容更新。 2. 重视理论联系实际，突出实践性教学。 3. 容量安排适当，信息量适中，教学结构程序设计合理，条理清楚，重点突出。 4. 内容准确，无知识性错误。	20	
	教学方法	1. 注重激发学习兴趣，启发学生思维。 2. 教学方法灵活多样，适合教学内容，符合学生实际。 3. 根据教学需要，适时、适度运用教具和现代教育技术手段。	20	
	教学基本素养	1. 语言准确、生动，使用普通话。 2. 板书层次分明，图例规范，布置恰当，无错别字和不规范字。 3. 善于组织教学，教学时间分配合理。 4. 有教学调控能力，注意课堂信息反馈，有应变能力。	20	
	教学效果	1. 完成课堂教学任务，实现教学目的。 2. 课堂气氛活跃，师生精神饱满，关系融洽，学生兴趣浓厚。 3. 学生就答积极，不同水平学生各有所得。	20	
总评			100	

测评专家签名：

测评时间： 年 月 日